



滙豐 Reward+ 「分享獎賞錢」 – 條款及細則

1. 誰人需遵守此條款及細則？

- 1.1. 此條款及細則中的「您」以及「本行」、「本行的」指：
 - 1.1.1. 您 – 此應用程式及「分享獎賞錢」功能之使用者
 - 1.1.2. 「本行」，「本行的」 –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
- 1.2. 除您及本行外，並無其他人受本條款及細則內的任何條文所約束。

2. 本條款及細則有什麼約束力？另外，滙豐Reward+ 「分享獎賞錢」還受其他條款及細則約束嗎？

- 2.1. 滙豐Reward+ 「分享獎賞錢」功能受本條款及細則以及以下之條款及細則約束：
 - 2.1.1. Reward+ 應用程式之條款及細則
 - 2.1.2. 「獎賞錢」計劃之條款及細則
- 2.2. 本條款及細則為Reward+ 應用程式之條款及細則的一部分。

3. 甚麼是「分享獎賞錢」？

- 3.1. 儘管在「獎賞錢」條款及細則亦有訂明：
 - 3.1.1. 透過設定「分享獎賞錢」功能，您可以將於信用卡賬號及/或透過獨立獎賞錢計劃（如適用）所賺取的「獎賞錢」轉移到另一位滙豐香港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持卡人。
 - 3.1.2. 滙豐香港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持卡人不需設定「分享獎賞錢」功能，亦可接收「獎賞錢」。

4. 如何使用「分享獎賞錢」？

- 4.1. 若要分享「獎賞錢」，您必須先以滙豐保安編碼器或流動保安編碼登入滙豐Reward+應用程式設定。
- 4.2. 設定「分享獎賞錢」中，您需要確保您在本行紀錄中的個人資料（手提電話號碼、電郵地址）為最新及有效。另外，您必須為有效滙豐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持卡人。如有需要，您可以透過滙豐流動理財隨時更新您的個人資料。
- 4.3. 信用卡主卡及附屬卡持卡人的相關信用卡戶口必須為有效而且狀態良好，才可以使用「分享獎賞錢」功能。若附屬卡之相關主卡的信用卡戶口為無效及/或狀態不良，該附屬卡將無法使用「分享獎賞錢」功能。

- 4.4. 如果您停用「分享獎賞錢」功能，您將要再次接受此條款及細則及完成「分享獎賞錢」之設定。

5. 我需要怎樣完成「分享獎賞錢」的設定？

- 5.1. 在發送「獎賞錢」前，您需要為啟用「分享獎賞錢」功能作一次性的設定。
- 5.2. 您在本行紀錄中的同一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會被應用於「分享獎賞錢」功能。在設定過程中，本行會展示相關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您需要確認資料是否有效及最新，以及您仍有權使用。否則，您將需要透過滙豐流動理財更新個人資料。
- 5.3. 首次設定「分享獎賞錢」，您需要：
 - 5.3.1. 一個已更新及有效並由您擁有的手提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讓本行就完成設定、更改「獎賞錢」分享上限及發送／接收「獎賞錢」向您發出通知。您的手提電話號碼亦會用作讓其他用戶識別及以「分享獎賞錢」功能向您發送「獎賞錢」的功用。
 - 5.3.2. 一張有效的滙豐香港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以發送／接收「獎賞錢」。
- 5.4. 您必須持有一張有效的滙豐香港信用卡，以作為發送及接收「獎賞錢」的預設信用卡。如您持有多張信用卡，您需要指定其中一張信用卡為預設信用卡，發送「獎賞錢」前，各信用卡的「獎賞錢」會合併計算至您的預設信用卡；接收「獎賞錢」時，「獎賞錢」將會被存入您的預設信用卡。若您並未完成「分享獎賞錢」的首次設定，接收的「獎賞錢」將會根據本行訂定的信用卡等級存入您所擁有最高級別的信用卡。
- 5.5. 您亦需要設定每日「獎賞錢」分享限額。您每日可發送不多於顯示在Reward+應用程式中最高上限的「獎賞錢」。
- 5.6. 成功完成設定後，本行會透過您本行紀錄中的手提電話號碼和電郵地址向您發出通知。

6. 哪些信用卡可以使用「分享獎賞錢」功能？

- 6.1. 於Reward+ 之條款及細則所列明之合資格信用卡主卡及附屬卡持卡人均可使用「分享獎賞錢」功能。

7. 我使用「分享獎賞錢」時有什麼限制？

- 7.1. 您必須以滙豐保安編碼器或流動保安編碼登入Reward+ 應用程式以啟用「分享獎賞錢」功能。
- 7.2. 您必須在本行紀錄中持有一個有效而獨有的手提電話號碼及一個有效的電郵地址作發送及接收「獎賞錢」之用。
- 7.3. 接受「獎賞錢」之一方需要持有有效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以及於本行紀錄中存有有效的電郵地址及手提電話號碼。
 - 7.3.1. 在設定過程或發放「獎賞錢」時，本行可能會發送一個一次性密碼至您的手提電話號碼，以確認號碼的真確性及號碼是否由您持有。如您未能提供一次性密碼，本行保留終止您使用「分享獎賞錢」的權利。

- 7.4. 當透過「分享獎賞錢」功能發送「獎賞錢」時，除非您指定由哪一信用卡賬號及/或透過獨立獎賞錢計劃（如適用）戶發送「獎賞錢」，否則即將到期之「獎賞錢」會被優先使用。
- 7.5. 您可分享的「獎賞錢」的數量會受每年、每月、每日分享上限所限制。每日分享限額可以在設定時或任何時間透過Reward+應用程式中的功能設置中更改。最高每日上限為本行於Reward+中所設定的最高每日上限。
- 7.6. 即使您未有安裝Reward+或未完成「分享獎賞錢」的設定，您亦可以接收「獎賞錢」。
- 7.7. 通過「分享獎賞錢」所接收的「獎賞錢」之有效期為由「獎賞錢」存入預設賬戶起的兩個結單周期。已接收的「獎賞錢」不可以再次轉讓給他人。
- 7.8. 通過「分享獎賞錢」接受的「獎賞錢」只可用於Reward+應用程式中的「使用RC」功能（「分享獎賞錢」除外）。
- 7.9. HSBC Prive 及/或滙豐EveryMile信用卡持卡人可設定該卡為發送「獎賞錢」的預設信用卡，但該卡不能收取別人分享給您的「獎賞錢」。如您想接收別人分享給您的「獎賞錢」，請設定其他合資格的信用卡主卡或附屬卡為接收「獎賞錢」的預設信用卡。

8. 我可以怎樣在滙豐Reward+查閱及確認我發送和接收的「獎賞錢」？

- 8.1. 我們會在「獎賞錢」詳情頁面的「已賺取」標籤下的「由他人轉贈」類別顯示您透過「分享獎賞錢」所收到的「獎賞錢」。您亦可以查閱每次交易的詳細紀錄。
- 8.2. 我們會在「獎賞錢」詳情頁面的「到期日」標籤下的「分享獎賞錢」類別顯示您即將到期的「獎賞錢」以及其到期日。您亦可以分別按到期月份查閱每張信用卡即將到期的「獎賞錢」。
- 8.3. 我們會在「獎賞錢」詳情頁面的「已使用」標籤下的「分享至他人」類別顯示您透過「分享獎賞錢」所發放的「獎賞錢」。您亦可以查閱每次交易的詳細紀錄。
- 8.4. 當成功透過「分享獎賞錢」功能發送或接收「獎賞錢」，本行會透過您設定的手提電話號碼和電郵地址向您發出通知。

9. 如何撤銷我的「分享獎賞錢」交易？

- 9.1. 交易一經您的確認，滙豐對任何「分享獎賞錢」的錯誤交易概不負責。在分享「獎賞錢」前，請您確認交易另一方為正確收款人，因本行可能無法撤銷錯誤交易。
- 9.2. 您可以就任何有關發送或接收「獎賞錢」的懷疑和問題向滙豐客戶服務熱線查詢，並提供交易詳情及您的身份證明。如果本行未能確認您的身份，本行有權停止為您的請求提供協助。
- 9.3. 在撤銷錯誤交易及向您退回「獎賞錢」前，本行需要獲取「獎賞錢」的收款人的同意。本行會盡可能嘗試聯絡該收款人。

10. 若此條款及細則作出任何修改，我會收到通知嗎？

- 10.1. 我們可能會更改此條款及細則，於生效前會透過郵寄、電子郵件、個人網上理財內的安全電子郵件通知您。我們亦會在個人網上理財、Reward+應用程式或官方網站上公佈修改詳情。

10.2. 若您不接受條款及細則之更改，您可選擇停止使用「分享獎賞錢」功能及由您的手機上刪除「分享獎賞錢」之設定。若您選擇繼續使用或保留「分享獎賞錢」之設定，則表示您已接受本條款及細則之修改。

11. 「分享獎賞錢」服務會否被終止？

11.1. 本行可隨時撤銷「分享獎賞錢」服務（或與之相關的部分功能）並終止此條款及細則，而不需事前通知

11.2. 對於您的「分享獎賞錢」功能被更改、終止或取消，本行概不負責。本行亦有權隨時禁止您使用「分享獎賞錢」（或與之有關的部分功能）而無須另行通知，基於但不限於以下理由：

11.2.1. 本行無法驗證或確認您之前提供的資料；

11.2.2. 您的行為有可能對本行構成任何形式的損害；

11.2.3. 您已不再是本行的客戶；

11.2.4. 您有一個或以上的賬戶被發現違反任何相關之條款及細則。

12. 此條款及細則的管轄法律和管轄權是什麼？

12.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約束，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庭擁有對此之司法裁決權。

13. 如有分歧，應以什麼版本之條款及細則為準？

13.1.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文版與英文版在文義上出現分歧，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